

关于召开景富景晨优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私募基金法》”）、《景富景晨优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景富景晨优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海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2、会议投票表决截止时间：2018年03月20日17:00时止。
-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方：上海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10号1808室

联系电话：021-50581267

会议议案咨询电话：1021-50581267

邮政编码：20012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景富景晨优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景富景晨优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第一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议案》（见附件）。

三、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纸质表决。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直接复印本次会议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以下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

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本次持有人大会表决方式为通讯表决，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不适用。

（4）本基金本次持有人份额中无机构投资者。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截止时间之前（含截止时间）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信封表面注明：“景富景晨优选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在 2018 年 03 月 21 日进行计票，并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同类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票代表其持有份额的表决意见。

3、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结果获得通过的条件为全部同意。

六、会议召开条件

1、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20%，方可提议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对持有人提议进行表决。

2、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份额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日基金总份额 2/3 以上（含 2/3）的，通讯会议方可举行。

七、重新召开持有人大会

参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低于前款规定比例的，召集人可以在原通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后，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二（含）以上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召集人（基金管理人）：上海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10 号 1808 室

邮编：200122

联系人：罗兵

联系电话：021-50581267

电子邮箱：jingfund@163.com

九、重要提示

-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关公告，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的联系人咨询。
- 3、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上海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